答复编号

FSTB(Tsy)034

管制人员的答复

(问题编号：1737)

总目： (76) 税务局

分目： ()

纲领： (1) 评税职责

管制人员： 税务局局长(谭大鹏)

局长：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

问题：

税务局来年的工作中包括致力扩展香港的避免双重课税协定网络，就此请告知本会：

1. 请详列现时仍然在谈判的国家和地区及谈判进展；
2. 有一些国家和地区经历多年的谈判仍然未有共识，主要原因为何？
3. 政府是否有就新展开避免双重课税协定谈判定下来年指标？如有详情为何？

提问人：黄俊硕议员(立法会内部参考编号：38)

答复：

香港目前正与 13 个税务管辖区商议签订全面性避免双重课税协定(全面性协定)，分别为巴林、孟加拉、塞浦路斯、德国、以色列、吉尔吉斯、立陶宛、马尔代夫、尼日利亚、北马其顿、挪威、土耳其及乌克兰。全面性协定的商议进度，主要取决于磋商伙伴的内部工作优次及审批程序，以及对个别条文的要求等。无论如何，我们会与有关税务管辖区继续进行商议。随着疫情减退，国际交流恢复正常，特区政府会争取与有关税务管辖区尽快完成商议，以便早日签订全面性协定。

政府会继续进一步加快拓展全面性协定网络，以吸引更多企业来港，同时促进香港企业在海外市场的发展。目前，税务局每年平均与 2 至 3 个税务管辖区开展商讨工作。视乎商讨伙伴的意愿和计划，税务局计划增加有关税务管辖区的数目至每年 4 至 6 个，尤其把重点放于参与「一带一路」倡议的税务管辖区及东盟、中东、中亚、非洲等新兴市场。

– 完 –